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 2026-01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3日以E-mail方式发出,于2026年4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正文先生主持,全体监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议题如下:

一、《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2026-018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1)关于提名陈正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提名陈羽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提名李勘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提名陈怡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提名林昌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本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后,同意提名陈正文先生、陈羽文先生、李勘文先生、陈怡文女士、林昌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起三年,有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公司现任非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责。

二、《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2026-018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1)关于提名刘许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提名黄泽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提名王艳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本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后,同意提名刘许友先生、黄泽民先生、王艳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起三年,有关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责。

三、《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因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及薪酬委员会委员回避表决,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及总经理林昌钰先生回避表决。

六、《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的决定》(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2026-019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正文先生,男,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台湾籍,中国香港籍,研究生学历。1997年5月至今任天津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南侨”)董事、总经理;2003年1月至今兼任天津吉好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吉好”)董事、总经理;2005年9月至今兼任广州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南侨”)董事、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6年12月历任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投控”)总经理、副总裁和运营长;2022年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执行副总裁;2024年7月至2026年3月任南侨投控副董事长;2026年3月至今任南侨投控董事;2012年8月至今兼任上海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南侨”)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兼任重庆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侨兴”)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兼任广州吉好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吉好”)总经理;2019年10月至今兼任武汉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侨兴”)执行董事;2020年4月至今兼任南侨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香港”)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2)陈羽文先生,男,1969年6月出生,中国台湾籍,学士。2002年1月至今任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实业”)副总经理、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南侨油脂事业部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任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食品”)董事;2023年4月至今兼任南侨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香港”)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3)李勘文先生,男,1966年6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硕士。2002年至2022年任华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3年6月至今任赫美光高科技纺织(上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23年7月至2025年11月任上纬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8月至今任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4)陈怡文女士,女,1962年6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研究生学历。1978年7月至1985年3月任职于台湾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1985年4月至1989年12月历任南侨投控副总裁、执行长、厂务室厂长、管理部经理、物流董事会执行秘书、皇家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家可口”)台南厂协理;1990年1月至1992年9月任皇家可口总经理室协理、南侨投控资深协理;1992年9月至1993年9月兼任皇家可口台南厂总厂长;1993年9月至1997年9月任南侨投控副总经理;1997年9月至2002年11月任南侨投控总经理室总经理、泰南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南侨”)总经理;2002年1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总经理室集团副总裁兼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21年12月任南侨投控执行副总裁;2018年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投资发展部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5)林昌钰先生,男,1962年9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本科学历。1987年1月至1996年7月历任南侨投控油脂营业处业务专员、业务主任、襄理、副处长;1996年8月至2013年4月历任天津南侨销售部经理、企划部经理、油脂事业部协理;2013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上海侨兴油脂事业部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10月任公司油脂事业发展部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8月至今任重庆南侨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南侨曼谷董事。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及总经理。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刘许友先生,男,1968年8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硕士。2002年至2022年任华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3年6月至今任赫美光高科技纺织(上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23年7月至2025年11月任上纬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8月至今任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黄泽民先生,男,195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博士。1988年2月至2020年12月历任华东师范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国际金融研究所所长。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3)王艳萍女士,女,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学博士。2013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天津科技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 2026-01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南侨食品集团(上海)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详情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1、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同意提名陈正文先生、陈羽文先生、李勘文先生、陈怡文女士、林昌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刘许友先生、黄泽民先生、王艳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中刘许友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查。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2、职工代表董事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1名,与股东会选举产生的8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数未超过公司全体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人数未低于公司全体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正文先生,男,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台湾籍,中国香港籍,研究生学历。1997年5月至今任天津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南侨”)董事、总经理;2003年1月至今兼任天津吉好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吉好”)董事、总经理;2005年9月至今兼任广州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南侨”)董事、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6年12月历任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投控”)总经理、副总裁和运营长;2022年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执行副总裁;2024年7月至2026年3月任南侨投控副董事长;2026年3月至今任南侨投控董事;2012年8月至今兼任上海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南侨”)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兼任重庆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侨兴”)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兼任广州吉好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吉好”)总经理;2019年10月至今兼任武汉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侨兴”)执行董事;2020年4月至2021年10月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兼任南侨贸易(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新加坡”)董事;2022年8月至今兼任重庆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南侨”)董事长;2023年4月至今兼任南侨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香港”)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2)陈羽文先生,男,1969年6月出生,中国台湾籍,学士。2022年1月至今任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实业”)副总经理、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南侨油脂事业部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油脂”)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皇家可口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泰南侨董事,2026年3月至今任南侨投控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3)李勘文先生,男,1954年7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研究生学历。1978年7月至1985年3月任职于台湾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1985年4月至1989年12月历任南侨投控副总裁、厂务室厂长、管理部经理、物流董事会执行秘书、皇家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家可口”)台南厂协理;1990年1月至1992年9月任皇家可口总经理室协理、南侨投控资深协理;1992年9月至1993年9月兼任皇家可口台南厂总厂长;1993年9月至1997年9月任南侨投控副总经理;1997年9月至2002年11月任南侨投控总经理室总经理、泰南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南侨”)总经理;2002年1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总经理室集团副总裁兼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21年12月任南侨投控执行副总裁;2018年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投资发展部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4)陈怡文女士,女,1962年6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研究生学历。2003年1月至今任天津吉好董事长、2007年7月至今任天津南侨、广州南侨董事长、2012年8月至今任上海南侨董事长、2013年6月至2019年5月任南侨投控监察人、2017年4月至今任广州吉好董事长、2019年5月至今任南侨投控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5)林昌钰先生,男,1962年9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本科学历。1987年1月至1996年7月历任南侨投控油脂营业处业务专员、业务主任、襄理、副处长;1996年8月至2013年4月历任天津南侨销售部经理、企划部经理、油脂事业部协理;2013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上海侨兴油脂事业部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10月任公司油脂事业发展部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8月至今任重庆南侨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南侨曼谷董事。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及总经理。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刘许友先生,男,1968年8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硕士。2002年至2022年任华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3年6月至今任赫美光高科技纺织(上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23年7月至2025年11月任上纬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8月至今任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黄泽民先生,男,195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博士。1988年2月至2020年12月历任华东师范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国际金融研究所所长。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3)王艳萍女士,女,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学博士。2013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天津科技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9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3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金山区志伟路808号上海金山假日酒店2楼A厅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30日

至2026年4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支付毕马威华振2025年度审计报酬及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累积投票议案		
9.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9.01	关于选举陈正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9.02	关于选举陈羽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9.03	关于选举李勘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9.04	关于选举陈怡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9.05	关于选举林昌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0.01	关于选举刘许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2	关于选举黄泽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3	关于选举王艳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分别于2026年3月10日、2026年4月9日披露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8、议案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相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339	南侨食品	2026/4/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可用信函、传真、现场等方式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使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上午9:00 至下午4:00

(2)登记地点: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长宁区东诸安浜路165 弄29号四楼(纺发大楼)

(3)咨询电话:021-52383315

(4)传真:021-52383305

(5)附近交通:①轨道交通:地铁2 号线、地铁11 号线江苏路站4 号口出;②公共交通:临近公交车有01 路、62 路、562 路、923 路、44 路、20 路、825 路、138 路、71 路、925 路。

5、在上述登记时间段里,个人自有账户持股的股东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自助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与会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1397号A栋12层

联络人:方欣

邮编:200233

传真:021-61955768

联系电话:021-61955678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6	关于支付毕马威华振2025年度审计报酬及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	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9.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01	关于选举陈正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02	关于选举陈羽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03	关于选举李勘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04	关于选举陈怡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05	关于选举林昌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1	关于选举刘许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2	关于选举黄泽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3	关于选举王艳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2026-008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委托理财不超过10亿元,证券投资不超过1亿元
投资种类	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低风险(风险级别不高于PR2或类似等级)的理财产品;证券投资用于股票、债券、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
资金来源	闲置自有资金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因投资标的选择、市场环境等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投资收益不可预期;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2026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业务,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公司(指盛和资源母公司)拟进行证券投资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合计拟使用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在投资额度和投资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前述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闲置自有资金。公司保证当重大项目投资或经营需要资金时,公司将终止购买理财产品和证券投资业务以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资金需求。

(四)投资方式

委托理财主要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低风险(风险级别不高于PR2或类似等级)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证券投资主要用于股票、债券、基金等有价证券以及其衍生品等。

(五)投资期限

委托理财的单个产品投资期限原则上不超过6个月。

本次投资额度的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因投资标的选择、市场环境等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投资收益不可预期;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办理相关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业务。

2、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慎审议投资的可行性。

3、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拟开展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2026-010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15,500万元	35,500万元	是	是
盛和锆钛(海南)有限公司	20,000万元	28,750万元	是	是
包头市三隆稀有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000万元	12,500万元	是	是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3月31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91,75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9.87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3月,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峨边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全资孙公司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百瑞”)日常经营业务提供2,500万元融资担保;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科百瑞日常经营业务提供5,000万元融资担保;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五通桥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科百瑞日常经营业务提供5,000万元融资担保;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科百瑞日常经营业务提供3,000万元融资担保;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盛和锆钛(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锆钛”)日常经营业务提供20,000万元融资担保;盛和资源(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海南”)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孙公司包头市三隆稀有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头三隆”)日常经营业务提供5,000万元融资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和对外投资计划的融资需求,同意公司为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450,000万元(含之前数)的担保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贷款、票据、信用证、保理等融资业务,本次预计提供担保总额占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6.64%。前述预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此次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经股东大会批准日止。担保方式包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本次提供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其他:全资孙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乐山盛和100%的股权,乐山盛和持有科百瑞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金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132762318026
成立时间	2004年6月3日
注册地	峨边县沙坪镇核桃坪工业区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稀土金属的生产、来料加工、销售;稀土矿及其它有色金属矿、稀土产品及其应用产品,有色金属产品及其应用产品,五金交电,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和国家禁止或通的材料)购销;稀土产品的生产工艺技术咨询及技术转让以及稀土应用产品的综合应用技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稀土和其它有色金属产品及应用产品和技术进出口业